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高 技 术 研 究 发 展 中 心

国科金高技〔2025〕7号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高技术研究发展中心 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项目组织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项目牵头单位：

2025年是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全国科技大会精神、加快建设科技强国的关键之年，同时也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高技术研究发展中心（以下简称“高技术中心”）根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管理暂行办法》（国科发资〔2024〕28号）、《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5〕2号）等相关管理制度要求，为压实项目牵头单位主体责任，规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组织实施和资金管理，确保项目按期高质量完成任务目标，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强化契约精神。项目牵头单位应严格按照任务书确定的研究方案、任务目标等内容组织项目实施，积极创造条件保障项目负责人和项目团队开展研究工作，确保项目实施所需的资金和人员等配套条件及时、全面落实到位。树立“红线”意识，严格履约义务，严禁转包分包项目科研任务。

二、履行牵头责任。项目牵头单位应严格执行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各项管理规定，建立健全科研、财务、行政、诚信、安全、保密、敏感信息等项目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机制，会同项目负责人对照项目实施方案，明确定期调度、节点控制、协同推进的具体方式，督促各课题按计划组织实施。

三、加强经费管理。项目牵头单位应严格执行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经费管理制度要求，对中央财政资金和其他来源的资金应分别单独核算，确保项目资金按时拨付、预算执行到位，确保专款专用。严禁违规使用或套取财政资金、扩大开支范围、无预算列支、列支无关费用、未按时上缴结余资金等问题发生。

四、加强课题间组织协调。项目牵头单位应协助项目负责人统筹各课题管理，督促课题承担单位按期完成研发任务，按管理要求做好课题检查、评估和绩效评价等工作。对项目和课题实施过程中发生的重大事项，应及时向高技术中心等有关单位报告。

五、严格履行调整程序。项目牵头单位应严格按程序履行调整事项，因客观原因导致项目（课题）研究目标、主要研究内容、课题设置、项目（课题）负责人或项目骨干、课题承担单位及参与单位、研究经费等确需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项目牵头单位做好情况核实并按程序及时处理。在项目执行期结束前 6

个月内，原则上不得提出调整事项申请。

六、加强成果审核把关。项目牵头单位应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加强对项目突破性科研成果和重大进展的审核把关，按要求做好科技报告和成果信息填报，纳入国家科技报告系统和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库。对项目年度（中期）执行情况报告和综合绩效评价自评价报告应严格把关，严禁提交项目实施周期外或不相关成果，杜绝成果充抵或弄虚作假行为。因地制宜开展科普工作，提升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社会影响力。

七、加强保密及敏感信息管理。项目牵头单位应压实信息管理主体责任，将保密及敏感信息管理贯穿项目组织实施全过程，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明确单位主责部门、审查规范、应急处置、监督检查等制度要求，履行对课题承担（参与）单位监督管理职责。对项目敏感信息公开及科研成果发布等，按程序开展敏感信息审查；发现敏感信息泄露的，应及时向属地保密部门、网信部门和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并提出处置建议。

八、加强科研安全和科技伦理管理。项目牵头单位应落实科研安全主体责任，规范做好科研安全管理工作，切实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如若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置，并及时向主管部门及高技术中心报告。对可能在生命健康、生态环境、公共秩序、可持续发展方面带来伦理风险挑战的科技活动，以及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需进行科技伦理审查的科技活动，应严格按照科技伦理审查办法执行。

九、加强作风学风和科研诚信建设。项目牵头单位作为科研作风学风和科研诚信建设的第一责任主体，应加强制度建设，强化责任传导，践行和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营造和恪守诚

信立身、守正创新、风清气正的科研环境。开展常态化管理，落实对本单位科研人员的日常教育引导、纠正和调查处理工作，落实任务书中对科研作风学风和科研诚信建设有关承诺要求。

十、积极配合管理部门工作。项目牵头单位应主动配合和接受高技术中心及相关部门组织的项目检查、综合绩效评价、监督检查及成果转化评估问效等工作，按相关要求及时提出改进措施，做好落实工作。

高技术中心将会同重点专项主责单位加强监督检查和科研诚信管理，对于发生严重失信行为的，将依据有关规定阶段性或永久性取消相关单位和责任人申请国家相关科技计划项目（课题）资格，并纳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对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渎职失职、弄虚作假，截留、挪用、挤占、骗取资金等行为的，将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追究相关单位和责任人责任。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高技术研究发展中心
2025年4月18日

（此件主动公开）